



LERADO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5)

更改董事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楊欲富先生(「楊先生」)及黃志煒(「黃先生」)各自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

楊先生, 52歲, 現任台灣中國生產力中心協理, 負責台中區服務處事務。楊先生於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取得工業工程學士學位, 並分別於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及美國科羅拉多州瑞德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取得碩士學位。彼於中國生產力中心任職近二十年, 曾先後擔任多間台灣不同行業的公司之經營管理顧問。楊先生於加盟台灣中國生產力中心前, 曾於不同大型企業擔任管理工作。

黃先生, 65歲, 現任廣東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常務副會長。黃先生曾於與經濟發展相關之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機構工作超過十年, 包括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零年出任廣東省外經貿委副主任兼廣東省外商投資局局長, 另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二年間擔任佛山市經濟委員會主任。在此之前, 黃先生曾於廣東省佛山市發電廠任職工程師近十年, 並曾於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四年出任佛山市家電公司總工程師兼副總經理。黃先生畢業於華中理工大學, 取得電機工程學士學位。

楊先生及黃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合約, 且彼等之委任並無固定年期, 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楊先生及黃先生將各自獲本公司支付年度酬金130,000港元, 另出席全體董事會議可獲每次10,000港元額外酬金。該薪酬乃董事會經參照市場一般情況及該董事之職責後釐定。

在緊接委任日期之前, 楊先生及黃先生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中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 彼等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楊先生及黃先生各自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 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

除上文披露外, 並無有關楊先生及黃先生委任之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另宣佈吳冠雲先生(吳先生)因個人理由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吳先生於委任期間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 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歡迎楊先生及黃先生加盟, 並謹此向吳先生於委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黃英源
主席

香港, 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布日期, 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英源先生、陳信興先生、黃陳麗琚女士、陳安信先生、梁文輝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伯華先生、楊欲富先生及黃志煒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刊登的內容。